**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机构人数

双清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集中核算中心年末编办核定编制人数4人，实有人数4人，其中在职人员4人。退休人员0人，离休人员0人。

2、部门职能职责

（一）负责卫计系统的财务管理工作。

　　（二）负责对卫计系统基本药物网上平台采购及监管。

　　（三）负责对卫计系统的医疗发票购销管理工作。

（四）为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财经纪律。

（五）依据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审核各卫生院及二级机构提供的原始凭证和资料、办理支出业务和资金结算，认准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根据各单位情况确定单位账套、设置会计科目，填制记账凭证，登记会计账簿。

（六）审核规范各核算单位会计报表，会计科目准确运用，保证会计账务处理的规范、准确。

（七）负责将市财政局提供的预算及时下达各核算单位，并及时对增加和调整的指标进行处理，随时掌握单位的预算指标变动情况。

（八）开展公卫报账培训。

（九）检查人员岗位落实情况

（十）协助主任负责会计业务工作，完成局领导布置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部门财政年初预算总收入37.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37.51万元。

2021年部门财政年初预算支出37.51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28.7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9万元。

2021年实际总收入53.43万元，比年初预算收入增加15.92万元。主要是收到2021年其他收入增加。

2021年实际总支出53.43万元，比年初预算支出增加15.92万元。主要是收到2021年其他收入增加。

（二）基本支出

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53.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7.6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交费，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等开支；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5.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日常工作开展办公经费及固定资产购置等。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2021年度实际支出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预算节约100%，达到年初预算绩效指标。

（三）专项支出

2021年本部门项目无支出。

**三、资产管理情况**

为适应新的形势，确保新政府会计制度顺利实施。本部门进一步规范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办法，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做到账物核实，资有所管，责任到人。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预算配置

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文件精神，本部门制定了“三公”经费管理办法，明确了接待标准和人数，公车维护、加油、车辆保险等支出均在政府采购定点单位实施。2021年“三公”经费0万元，和上年相同。其中：2021年公务接待费0万元；2021年公车运行费0万元。

（二）预算管理

完善了预算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财务人员执证上岗，会计档案整理、保管规范，支出合理有据；实行财务会审报账制，重大财务支出交委党组成员讨论，集体研究决定通过；单位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款项；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按财政要求，预决算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在相关网站及时公开。

（三）资产管理

为确保新政府会计制度顺利实施，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针对各科室及直属单位制定了健全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做到帐物核实，资有所管，责任到人，固定资产利用率达100%。

（四）绩效管理

专项资金均实行目标管理，及时开展专项资金支出及已完工项目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合理运用，达到资金利用效益最大化，并按财政要求已在相关网站公开。

**五、存在的问题**

1、商品和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仅3.46万元，占全年预算的9.22%，很难保障本部门的日常运行，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

2、部门人员经费投入不足，人员经费年初预算为34.04万元，而实际决算为36.02万元。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建议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加强各部门业务工作对接，及时开展项目工作，加快执行进度，充分发挥资金效益。